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9月30日

2. 预计的业绩：扭亏为盈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 9645 万元 - 14645 万元	调整前： -56720 万元 调整后： -48039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 0.0182 元 - 0.0277 元	调整前： -0.1072 元 调整后： -0.0908 元

2016年7月1日—9月30日预计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 8000 万元 - 13000 万元	调整前： -34433 万元 调整后： -30654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 0.0151 元 - 0.0246 元	调整前： -0.0651 元 调整后： -0.0580 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京唐钢铁的置入，公司主业协同效率、效益逐步显现，盈利能力有所提升；面对严峻市场形势，公司增收节支取得成效；钢铁行业淘汰落后产能政策效应逐步显现，钢材市场有所企稳。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的依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对公司预告期经营成果初步计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0月14日